

##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安机关对公司立案侦查事项的进展公告

**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**

2022年7月19日，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披露了《关于收到公安机关立案告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6），因收到新疆阿克苏地区公安局的立案告知：公司涉嫌违规披露、不披露重要信息一案，符合立案条件，现已立案侦查。在立案侦查期间，公司生产经营平稳正常，各项业务有序开展。

近日收到阿克苏检察院对案情侦办情况的进展说明：“2023年2月27日，公司及当事人涉嫌违规披露、不披露重要信息罪一案（系2020年新疆证监局立案调查的事项）由阿克苏地区公安局侦查终结移送审查起诉。该公司及管理人员积极配合司法机关开展工作，积极申请并争取涉案企业合规和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办理，现案件正在启动涉案企业合规和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办理中”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3年5月18日